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

2025. 11. 14 中国. 广州

议案一

**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**

各位股东：

本公司已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德勤”）担任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为期一年，目前德勤与本公司的业务约定期限已满。

德勤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该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；德勤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，行政监管措施两次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。现公司拟续聘德勤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其报酬拟授权公司经理层讨论决定，聘期一年。

以上议案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

议案二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本公司已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德勤”）担任公司2024年度的内控审计机构，为期一年，目前德勤与本公司的业务约定期限已满。

德勤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，并具备丰富的内部控制审计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内控审计工作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，该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；德勤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，行政监管措施两次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。现公司拟续聘德勤为公司2025年度内控审计机构，其报酬拟授权公司经理层讨论决定，聘期一年。

以上议案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

议案三

**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及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**

各位股东：

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，根据中国证监会 2025 年 3 月修订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，并对《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同时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9）以及修订后的制度全文。

以上议案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

议案四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确保公司合规治理、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修订情况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9）以及修订后的制度全文。

以上议案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